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業務包括銷售及推廣黃金珠寶首飾。

## 2. 主要會計政策

### (a) 編製基準

第18頁至第41頁之財務報表乃按照並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所有適用會計實務準則（「實務準則」）及其詮釋編製。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已就土地及樓宇之重新估值作出修訂。

#### *採納經修訂及新訂實務準則*

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及新訂實務準則：

實務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實務準則第15號（經修訂）	現金流轉表
實務準則第34號	僱員福利

#### *實務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

本集團於採納實務準則第1號（經修訂）後，須呈列股本變動報表，取代已確認損益報表。比較數字已重列以達致貫徹一致之呈列方式。

#### *實務準則第15號（經修訂）－現金流轉表*

由於採納實務準則第15號（經修訂）之規定，現金流轉表內項目之呈列及分類已作出變動。因此，年內之現金流量分為經營、投資及融資業務。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收利息約206,000港元已重新分類為投資業務及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此外，現金及等同現金已重新分類，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和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之短期高流通性投資。包括信託收據貸款之銀行借貸則計入融資業務。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與本年度之呈列方式貫徹一致。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a) 編製基準 (續)

#### 實務準則第34號－僱員福利

#### 僱員應享假期

於採納實務準則第34號後，僱員可享有之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於僱員應享有時確認。本公司就僱員因截至結算日止所提供服務而享有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之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僱員可享有之病假及產假於提取假期時方予確認。

採納實務準則第34號對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亦毋須作出往年調整。

### (b)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每年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亦包含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收購後業績及儲備。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及結存均在綜合時對銷。

### (c)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本公司控制其過半數投票權或持有其過半數已發行股本或控制其董事會組成之企業。

附屬公司是按成本值減耗蝕列賬。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d)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之有重大影響而既非本集團附屬公司亦非本集團合資企業之企業。

本集團按權益會計法將聯營公司業績入賬。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是根據其應佔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入賬。本公司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是根據成本值減耗蝕列賬。

如有跡象顯示資產已出現減值或往年確認之耗蝕已不再存在，則會評估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本集團與聯營公司交易時，未變現溢利及虧損按本集團於有關聯營公司之權益對銷，惟能透過未變現虧損證明轉讓資產有減值除外。

(e) 收益確認

銷售貨品之收入乃於擁有權之風險及回報轉移時予以確認，通常亦即貨品送交顧客及所有權已轉移之時。

利息收入按未收回本金金額及適用利率以時間比例基準予以確認。

(f) 物業、廠房及設備

(i) 折舊及攤銷

折舊乃按下列年率撥備，以便將物業、廠房及設備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將其成本值或估值撇銷：

租賃土地	2%
樓宇	5%
租賃物業裝修	33 $\frac{1}{3}$ %
辦公室設備	20%
傢俬及裝置	20%
汽車	25%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f)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 (ii) 計量基準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值或估值減累計折舊及耗蝕列賬。資產之成本值包括其購入價及達致可操作狀況及將其運至操作地點作既定用途之所有直接應計費用。在可顯示使用該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有關隨後開銷已增加預期經濟利益時，有關開銷將會加入列作該項資產之賬面值。

重估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增值撥入重估儲備，重估物業產生之賬面淨值減值則首先與同一項資產先前估值時重估儲備之增值（如有）抵銷，然後撥入收益報表。其後如有任何重估增值，將以先前就同一物業先前確認為開支之金額確認為收入。

### (g)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按先入先出基準計算之成本包括物料、直接勞工及為使存貨達至目前地點及狀況所產生之間接生產費用。可變現淨值按實質或預計銷售價格減完成交易之所有額外成本及預計為完成交易須支付之成本釐訂。

### (h) 遞延稅項／日後稅項受益

遞延稅項是按負債法就所有重要時差撥備，而於可見將來預計不會變現之賬項除外。

日後稅項受益不予確認為資產，除非該受益可被視為實際上肯定變現。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i) 外幣

以外幣進行之交易乃按交易日適用之匯率換算為港幣。於結算日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乃按該日適用之匯率換算為港幣。由此產生之匯兌損益於收益報表內處理。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以外幣計值之財務報表乃以結算日之匯率換算，由此產生之匯兌損益乃列作儲備之變動處理。

#### (j) 僱員福利

##### (i)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可享有之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於僱員應享有時確認。本公司就僱員因截至結算日止所提供服務而可享有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之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非累計計薪休假於提取假期時方予確認。

##### (ii) 退休福利成本

本集團向一項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作出供款，各僱員均可參與。該計劃資產由一家獨立管理之基金持有，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供款是按僱員薪酬百分比計算及於收益報表列為費用。

#### (k) 分類報告

分類乃本集團中可分辨之組成部分，或為特定之業務（業務分類），或於特定之地理區域從事業務（地理分類），其須面對之風險及回報與其他分類須面對者不同。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l) 減值

本集團資產之賬面值於各結算日檢討，以查察有否跡象顯示有減值。如有發現上述任何跡象，則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額。耗蝕僅會於資產或用以賺取現金之單位之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額時予以確認。耗蝕於收益報表確認。

#### (i) 可收回額之計算

資產之可收回額乃按資產之出售淨值或使用值之較高者為準。於評估使用值時，乃將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折至其現值，使用之折扣率為可反映現時市場評估之貨幣時值及該資產特定之風險值之稅前折扣率。當一項資產並無產生獨立之現金流入，可收回額就按能產生現金單位的資產予以釐定。

#### (ii) 減值撥回

耗蝕僅會於用以釐定資產可收回額之估計數字有變時撥回。

耗蝕按不超過未有確認耗蝕而釐定的資產賬面值減折舊或攤銷的款額撥回。

### (m) 有關連人士

如果其中一方能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可於財務及營運決策上對另一方發揮重大影響力，則雙方被視作有關連人士。如果雙方皆受制於相同監控或相同重大影響力，雙方亦被視作有關連人士。

### 3. 收益、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黃金珠寶首飾之銷售及推廣。年內於營業額確認之收益如下：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貨品銷售	<u>3,732</u>	<u>2,545</u>
<b>營業額</b>	<b>3,732</b>	2,545
銀行利息收入	1,122	206
其他利息收入	223	—
其他收入	<u>6</u>	<u>297</u>
<b>其他收益</b>	<b>1,351</b>	<u>503</u>
<b>收益總額</b>	<b><u>5,083</u></b>	<b><u>3,048</u></b>

本集團年內按主要業務及市場分類之營業額及經營虧損之分析如下：

	營業額		經營虧損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b>主要業務：</b>				
銷售及推廣黃金珠寶首飾	3,732	2,545	3,726	817
其他	—	—	(9,070)	(10,360)
	<u>3,732</u>	<u>2,545</u>	<u>(5,344)</u>	<u>(9,543)</u>
<b>主要市場：</b>				
香港	2,635	1,751	(6,441)	(8,554)
中國	1,097	794	1,097	(989)
	<u>3,732</u>	<u>2,545</u>	<u>(5,344)</u>	<u>(9,543)</u>

#### 4. 債務重組產生之收益

於去年，收益41,052,000港元乃本集團與往來銀行訂立之若干妥協協議完成後，往來銀行豁免本集團之債務及應付之應計利息，已於綜合收益報表中入賬。

#### 5. 不綜合一間附屬公司產生之收益

於去年，收益24,009,000港元乃不綜合計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福萊（香港）發展有限公司（「福萊」）（正在清盤中）賬目產生之收益。於去年，董事獲得法律意見，確認本公司作為福萊之股東，毋須進一步就福萊向債權人分派之資產作出分擔及負上責任。因此，董事已決定自二零零一年起，不再將福萊之賬目綜合計入財務報表。

#### 6. 經營虧損

經營虧損已扣除：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已出售存貨之成本	<b>15,758</b>	4,626
減：於出售時撥回之存貨撥備	<b>(15,758)</b>	(3,404)
銷售成本	—	1,22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b>4,725</b>	3,57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b>76</b>	88
折舊及攤銷	<b>591</b>	567
匯兌虧損淨額	—	64
核數師酬金	<b>220</b>	240
撥回／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151
呆賬撥備	<b>74</b>	508
聯營公司欠款之撥備	—	6
土地及樓宇之重估虧絀（包括於其他營運開支中）	—	1,892
土地及樓宇之耗蝕（包括於其他營運開支中）	<b>1,900</b>	—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7. 財務成本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銀行貸款及透支之利息	—	6,763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其他借貸及貸款之利息	—	398
	<u>—</u>	<u>7,161</u>

### 8. 稅項

- (a) 由於過往年度之稅務虧損全數抵銷本年內源自香港之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在財務報表作出香港利得稅準備。
- (b) 本年度之遞延稅項計費／(抵免)未有就下列時差項目作出撥備：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加速折舊免稅額	(87)	(1,146)
稅務虧損	<u>2,354</u>	<u>3,339</u>
	<u>2,267</u>	<u>2,193</u>

### 9. 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計入本公司財務報表之本年度虧損達3,186,000港元(二零零一年：溢利6,985,000港元)。

## 10. 每股(虧損)／盈利

###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本年度本集團之股東應佔虧損5,344,000港元(二零零一年：溢利48,357,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951,156,000股(二零零一年：1,022,466,667股)計算。

### (b) 攤薄

由於本公司在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二年並無未行使之購股權，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 11.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合資格僱員及本集團須每月作出相當於合資格僱員有關收入5%之供款，各合資格僱員及本集團之每月供款上限各為1,000港元。

12.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a) 董事酬金

本公司董事於年內獲支付之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袍金		
執行董事	—	—
非執行董事	<u>120</u>	<u>128</u>
	<b>120</b>	128
其他酬金：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		
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	<b>2,418</b>	1,86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u>24</u>	<u>33</u>
	<b><u>2,562</u></b>	<b><u>2,027</u></b>

董事酬金介乎下列範圍：

酬金幅度	董事人數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零港元－1,000,000港元	<b>3</b>	12
1,000,001港元－1,500,000港元	<u>2</u>	<u>—</u>
	<b><u>5</u></b>	<b><u>12</u></b>

概無董事放棄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酬金(二零零一年：零港元)。

12.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續)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支付予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而有關酬金詳情並未於上文董事酬金披露之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 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	1,275	52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4	11
	<u>1,299</u>	<u>539</u>

酬金詳情並未於上文董事酬金披露而其酬金介乎下列範圍之最高薪酬人士人數如下：

酬金幅度	人數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零港元 – 1,000,000港元	<u>3</u>	<u>2</u>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土地及 樓宇	租賃物業 裝修	辦公室 設備	傢俬及 裝置	汽車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b>成本值或估值</b>						
於二零零二年 一月一日	7,700	—	225	70	601	8,596
添置	—	696	11	21	—	728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b>7,700</b>	<b>696</b>	<b>236</b>	<b>91</b>	<b>601</b>	<b>9,324</b>
<b>累計折舊／攤銷及耗蝕</b>						
於二零零二年 一月一日	—	—	159	70	451	680
本年度折舊／攤銷	270	135	34	2	150	591
耗蝕	1,900	—	—	—	—	1,900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b>2,170</b>	<b>135</b>	<b>193</b>	<b>72</b>	<b>601</b>	<b>3,171</b>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b>5,530</b>	<b>561</b>	<b>43</b>	<b>19</b>	<b>—</b>	<b>6,153</b>
於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7,700	—	66	—	150	7,916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資產之成本值或估值分析如下：

按成本值	—	696	236	91	601	1,624
按估值—二零零一年	7,700	—	—	—	—	7,700
	<b>7,700</b>	<b>696</b>	<b>236</b>	<b>91</b>	<b>601</b>	<b>9,324</b>

獨立專業估值師普敦國際評估有限公司已就本集團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土地及樓宇進行估值，公開市值為7,700,000港元。重估土地及樓宇產生之重估虧絀1,892,000港元為物業重估值較賬面值短欠之款額，已於去年綜合收益報表入賬。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租賃土地及樓宇位於香港，以中期租約持有。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董事參考公開市值基準所作評估，本集團持有自用之土地及樓宇之賬面值撇減1,900,000港元（包括於其他營運開支中）。

本公司

	租賃物業 裝修	辦公室 設備	傢俬及 裝置	汽車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b>成本值</b>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	216	70	601	887
添置	696	11	21	—	728
<b>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b>	<b>696</b>	<b>227</b>	<b>91</b>	<b>601</b>	<b>1,615</b>
<b>累計折舊／攤銷</b>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	152	70	451	673
本年度折舊／攤銷	136	33	2	150	321
<b>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b>	<b>136</b>	<b>185</b>	<b>72</b>	<b>601</b>	<b>994</b>
<b>賬面淨值</b>					
<b>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b>	<b>560</b>	<b>42</b>	<b>19</b>	<b>—</b>	<b>621</b>
於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64	—	150	214

14.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本公司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b>22,256</b>	22,256
減：耗蝕撥備	<b>(22,256)</b>	(22,256)
	—	—
附屬公司之欠款	<b>175,468</b>	356,953
減：呆賬撥備	<b>(155,458)</b>	(356,953)
	<b>20,010</b>	—

各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地點	主要業務 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所持權益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Full B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美國 紐約	於美國 暫無營業	183,750美元	100%	100%
福輝珠寶金行有限公司	香港	於香港經營 珠寶首飾之 零售及批發	每股面值1港元之 普通股2,000,000股	100%	100%
鉅豪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於香港 持有物業	每股面值1港元之 普通股2股	100%	100%
福輝投資發展 有限公司	香港	於香港從事 投資控股	每股面值1港元之 普通股100股	100%	100%
Maxease Limited	英屬處女 群島	於香港 暫無營業	每股面值1美元之 普通股1股	100%	—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持有100%及64%股本權益之附屬公司百利(香港)投資有限公司及福利珠寶有限公司，分別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九日及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八日撤銷註冊。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	—	4	4
應佔之淨資產	—	—	—	—
一間聯營公司之欠款	<b>3,739</b>	3,739	<b>3,739</b>	3,739
	<b>3,739</b>	3,739	<b>3,743</b>	3,743
減：撥備	<b>(3,739)</b>	(3,739)	<b>(3,743)</b>	(3,743)
	—	—	—	—

聯營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詳情	所持權益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滙宏有限公司	香港	於香港 暫無營業	每股面值1港元之 普通股10,000股	45%	45%

### 16.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原材料	<b>11,168</b>	11,168
製成品	<b>6,891</b>	22,649
	<b>18,059</b>	33,817
減：存貨撥備	<b>(18,059)</b>	(33,817)
	—	—

## 17. 應收貿易賬項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項（扣除特定呆壞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即時－3個月	—	239

## 1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用作利息收入之兩筆分別墊支予兩名獨立第三方之短期貸款各10,000,000港元。該等貸款按年率6.5厘計息，其中一筆貸款連同有關利息收入已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二日償還，而另一筆貸款則須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六日償還。

## 19. 股本

	股份數目		本公司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10港元 之普通股				
於二零零二年 一月一日	5,000,000,000	1,000,000,000	500,000	100,000
本年度增加	—	4,000,000,000	—	400,000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5,000,000,000</u>	<u>5,000,000,000</u>	<u>500,000</u>	<u>500,000</u>
已發行及已繳足：				
每股面值0.10港元 之普通股				
於二零零二年 一月一日	1,730,800,000	730,800,000	173,080	73,080
本年度增加	350,000,000	1,000,000,000	35,000	100,000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2,080,800,000</u>	<u>1,730,800,000</u>	<u>208,080</u>	<u>173,080</u>

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二日及二零零二年八月三十日，分別藉按溢價每股0.05港元及0.16港元發行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230,000,000股及120,000,000股，以換取現金，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因此由173,080,000港元增至196,080,000港元及後再由196,080,000港元增至208,080,000港元。發行旨在把握未來合適投資及為本集團提供營運資金。

20. 儲備

本集團

	股份溢價	累計虧損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	368,469	(547,557)	(179,088)
本年度溢利	—	48,357	48,357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368,469	(499,200)	(130,731)
發行股份	30,700	—	30,700
本年度虧損	—	(5,344)	(5,344)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399,169</b>	<b>(504,544)</b>	<b>(105,375)</b>

本年度淨虧損5,344,000港元(二零零一年:溢利48,357,000港元),當中不包括聯營公司之任何應佔溢利或虧損。

本公司

	股份溢價	累計虧損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	368,469	(514,144)	(145,675)
本年度溢利	—	6,985	6,985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368,469	(507,159)	(138,690)
發行股份	30,700	—	30,700
本年度虧損	—	(3,186)	(3,186)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399,169</b>	<b>(510,345)</b>	<b>(111,176)</b>

## 21. 遞延稅項

在財務報表內未對遞延稅項資產予以確認，蓋因未能確認此資產能否變現。未作撥備之遞延稅項資產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因下列項目產生之時差：				
加速折舊免稅額	<b>1,237</b>	1,150	<b>54</b>	20
稅項虧損	<b>20,477</b>	22,831	<b>14,808</b>	16,549
	<b>21,714</b>	23,981	<b>14,862</b>	16,569

## 22.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四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Maxease Limited（「Maxease」）與若干中國訂約方訂立意向書，有關Maxease可能透過注資人民幣20,000,000元（約18,870,000港元），投資建議成立之中外合資合營企業股本權益40%。根據意向書，其所載若干條件須於二零零三年三月四日或由有關各方協定之較後日期或之前達成。於二零零三年三月四日，Maxease及中方訂立補充意向書，據此，各訂約方同意押後以下期限至二零零三年六月四日：(i)日期為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四日之意向書所訂達成條件之期限；(ii)就有關建議投資授予各訂約方獨家權利之期限；及(iii)訂立合營企業協議之期限。

## 23. 財務報表之批准

於第18頁至第41頁之財務報表已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四日獲董事批准。